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的基本情况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公司主营业务运作正常情况下,以自有资金认购苏州清智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清智基金”),投资金额2,000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
 2025年4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清智基金已收到全体合伙人前次实缴出资本金,基金募集资金总额为19,600.10万元,公司已实缴2,000万元。

二、增加出资、投资期限延长及专业投资机构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市汇芯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智基金管理人”),安吉清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清智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向全体合伙人的通知,结合目前投资市场实际情况,为合伙企业及全体合伙人利益,清智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和清智基金管理人拟延长基金投资期一年,并拟新增清智基金的认缴出资不超过人民币5,399.90万元,本次新增募资后,出资规模从19,600.10万元增加至25,000万元,由全体投资人按照各自的认缴出资比例认购新增认缴出资。根据认缴出资比例计算,公司新增认缴出资金额为551万元。本次投资行为财务性投资,公司以投资金额为限享有投资收益和承担投资风险。本次投资不构成同业竞争,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1.清智基金管理人
 (1)机构名称:深圳市汇芯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营业执照:91440300M5FY4P807
 (3)成立时间:2019-11-22
 (4)注册资本:2,000万元
 (5)法定代表人:王少华
 (6)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73号民生互联网大厦A座603B
 (7)经营范围: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投资咨询、财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深圳市汇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70%	1400
深圳市汇泽育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0%	600
合计	100%	2,000

(9)清智基金管理人在向投资者募集资金前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1078004。

2.清智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
 (1)机构名称:安吉清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营业执照:91330523MA7AW1F01Q
 (3)成立时间:2021-10-13
 (4)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5)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昌昌镇街道胜利西路38号第一国际城1幢18楼845号(自主申报)
 (6)执行事务合伙人:张煜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张煜	99%	990
肖逸	1%	10
合计	100%	1,000

证券代码: 002432 证券简称: 九安医疗 公告编号: 2026-038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参与认购基金增加出资暨进展的公告

3. 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以上主体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经查询,以上主体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基金的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苏州清智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MA7NADQ73A
 4.注册地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虹东路183号东沙湖基金小镇10幢217-08室
 5.基金规模:目标募集总规模不高于2.5亿元。
 6.基金管理人:深圳市汇芯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主要投资领域:主要投资于处于中早期阶段的、AI高科技领域的创业企业,将优先投资清华大学智能产业研究院孵化、合作或IP许可的企业。
 8.出资结构(最终以实缴出资额为准)

合伙企业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安吉清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0.5104%	127.60
深圳市汇芯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0.0004%	0.10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2040%	2,551.00
其他合伙人	有限合伙人	89.2852%	22,321.30
合计		100%	25,000.00

注1:公司认缴出资合计2,551.00万元,已于前次相关事项进展公告前完成实缴2,000.00万元,本次拟增加认缴551.00万元,最终以实缴出资额为准。
 注2:上述合伙人认缴出资比例及实缴出资额,为本次各方增加出资后的占比及金额情况,最终以实缴出资额为准。

9. 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清智基金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经查询,该企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十、基金备案编号:SVU236
 四、《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伙企业名称:苏州清智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3.合伙期限:
 1)基金存续期限(“存续期限”):九(9)年。其中投资期为五(5)年,自本基金成立日起算;自投资期满之日起剩余期限为退出期。
 2)根据合伙企业的经营需要,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在发生合伙协议约定情形时,合伙企业可提前终止或解散;如根据基金运作情况,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基金管理人认为需延长基金存续期限的,在通过合伙人大会决议后,可延期不超过(一(1))年。
 4.出资方式:各合伙人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对合伙企业出资。
 5.基金规模:目标募集总规模不高于2.5亿元。
 6.出资进度:合伙协议签署后,基金管理人有权按照各合伙人认缴出资发出出资缴付通知,各合伙人在收到出资缴付通知之日起1个月内或与管理人/该等合伙人达成的另行书面《“出资截止日”》缴付全部实缴出资额。
 7.执行事务合伙人:安吉清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投资方向:主要投资于处于中早期阶段的、AI高科技领域的创业企业,将优先投资清华大学智能产业研究院孵化、合作或IP许可的企业。
 9.退出机制:除非经全体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有限合伙人不得转让或出质其在本合伙企业中全部或部分合伙权益,有限合伙人向关联方转让其在本合伙企业中全部或部分合伙权益的情形除外。
 10.管理和决策机制:
 执行事务合伙人下设技术委员会及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对受托管理机构投资管理团队提交的投资项目(包括其投后管理事项及其退出)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该投委会应当专为本合伙企业设立,并为本合伙企业服务,为合伙企业唯一投资决策机构。

证券代码: 002146 证券简称: 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 临2026-058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于2026年5月29日下午在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一楼第一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08名,代表股份1,596,132,95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7082%,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名,代表股份1,500,163,1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501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803名,代表股份95,969,75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071%。现场出席及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803名,代表股份52,043,03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969%。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董事长张建明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90,599,7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33%;反对4,857,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43%;弃权676,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4%。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46,509,83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680%;反对4,85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327%;弃权67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93%。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590,588,4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26%;反对4,37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42%;弃权1,168,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32%。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46,498,53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463%;反对4,37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084%;弃权1,168,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455%。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经审计的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89,976,7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43%;反对5,465,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24%;弃权690,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45,886,83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1709%;反对5,46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5023%;弃权69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68%。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证券代码: 002682 证券简称: 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 2026-045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中汽宏远继续临时停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东汽中汽宏远汽车有限公司临时停产概况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孙公司东汽中汽宏远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汽宏远”)受新能源汽车市场更新放缓等因素影响,针对订单不足的情况,自2024年1月1日起临时停产,后续延长停产时间至2026年5月31日,以上临时停产停产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补充披露控股孙公司中汽宏远临时停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4-059)、《关于控股孙公司中汽宏远继续临时停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23,2025-0329-088)。

二、中汽宏远临时停产进展
 经中汽宏远临时股东会审议,并经公司总裁办公会确认,中汽宏远自2026年6月1日起延长停产至2026年11月30日,中汽宏远临时停产放假期间,已安排留守人员,负责做好临时停产期间的服务保障等各项工作,并将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和

证券代码: 002482 证券简称: 广田集团 公告编号: 2026-019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司法拍卖标的为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控股”)所持公司的120,000,000股股份,占其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的15.67%,占公司总股本的3.20%。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田控股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本次股份司法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司法拍卖竞买人应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第十五条第一款,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年修订)》第十六条第三(三)项、第十五条第二款等规则的相关规定,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
 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收到法院的通知,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广田控股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拟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拟拍卖数量(股)	占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起始日	到期日	拍卖执行人	原因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否	120,000,000	15.67%	3.20%	否	2026年6月22日	2026年6月25日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拍卖
合计	-	120,000,000	15.67%	3.20%					

本次股份司法拍卖的具体内容详见京东司法拍卖平台(网址:https://paimai.jd.com)公示的相关信息。
 二、股东股份累计将被司法拍卖的情况
 (一)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拍卖的情况

证券代码: 002036 证券简称: 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 2026-040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电子”或“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9日、2026年5月2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公司注册资本由1,055,379,018元变更为1,057,598,056元,公司董事会成员由十名调整为九名,其中非独立董事五名,独立董事三名,职工代表董事一名。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30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章程修订案》)(公告编号:2026-032)。
 近日,公司已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内容如下:
 1.名称: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704851719X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证券代码: 600905 证券简称: 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 2026-025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通州区粮市街2号院成发中心5号楼425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	5,177
2.出席会议的所有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20,217,781,852
3.出席会议的所有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722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形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朱承军董事长主持。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2人(朱承军董事,赵壹媛董事),非独立董事刘奕、李秀峰、赵超峰、张旭杰、樊献忠因公未能列席会议,独立董事曹杜至刚、胡蔚光因公未能列席会议。
 2.董事会秘书兼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杨丽迎列席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因公未能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0,159,459,920	99,7115	52,868,34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0,166,767,552	99,7477	47,260,9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0,166,117,852	99,7445	47,257,8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报酬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0,160,(660,329)	99,7145	53,226,623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2025年度报酬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9,633,319,264	97,1092	565,131,496

6.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证券代码: 002557 证券简称: 洽洽食品 公告编号: 2026-061
 债券代码: 128135 债券简称: 洽洽转债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期间“洽洽转债”暂停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债券代码:128135
 债券简称:洽洽转债
 转股截止时间:2021年4月26日至2026年10月19日
 暂停转股时间:2026年6月2日至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
 恢复转股时间: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7.其他说明
 (一)债券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97号”文核准,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0日公开发行了1,34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3.40亿元,期限为六年。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0]1046号”文同意,公司本

12、管理费与收益分配机制:
 (1)管理费:
 1)投资期内,按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的2%/年标准计提;
 2)退出期内,按基金未退出项目之投资成本(基金为取得项目股权或类似权益而实际支付的投成成本,包括不限于出资款、股权转让款、代扣代缴的相关税费等,并且减去公允价值)应根据通用会计准则进行判定)的部分,但不包括合伙企业费用总和的2%/年的标准计提;
 3)延长期(如有),管理人不再计提管理费。
 (2)收益分配机制
 1)实缴出资本金分配:向全体合伙人按照其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直到全体合伙人均收回其在该分配时点累计实缴出资额;
 2)门槛收益分配:业经上述第1项分配后,合伙企业仍有可分配的利润,则向全体合伙人按其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直至每个合伙人分配金额达到按年化收益率8%(单利,自每一笔出资实际缴付至合伙企业募集账户起第31个自然日起,或者每一笔实际出资缴付至合伙企业托管账户之日起,孰早之日开始计算,直至相应出资被合伙人收回,并每个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为计算基数)计算的收益;
 3)超额利润分配:如完成上述第2项分配后,合伙企业仍有可分配的利润,则剩余可分配利润中的80%,由全体合伙人之间按照其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剩余可分配利润的20%,由安吉清智与深圳汇芯按照9:1的比例分配。
 4)合伙企业临时投资收益或其他收入产生的可分配金额,应按年在全额合伙人之间按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或根据执行事务合伙人的独立决定进行更调整的分配,但合伙企业另有约定的除外。
 13、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合伙协议自全体企业的全体合伙人签署之日起生效。

五、关于本次投资事项的其他说明
 1.公司对拟投资事项不具有一票否决权。
 2.公司本次投资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构成关联交易。
 3.公司本次投资前12个月内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清智基金认购,不存在在该基金公司中任职的情况。
 5.公司对本次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在公司对该基金不形成控制的情况下,本次投资资金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会计核算方式以公司审计机构审计确认意见为准。
 六、投资目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1.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属于财务性投资,本次投资的目的是为了抓住科技创新领域的市场机遇,依托专业团队优势和项目资源渠道优势,拓宽公司的投资渠道,提高公司大类资产配置业务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实力和盈利能力。
 2.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是在充分保障公司营运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情况下进行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存在的风险
 (1)本次投资无保本及最低收益承诺。投资基金份额净值易受所处行业的市场情况变化、行业政策监管等各因素影响,进而影响基金份额价值,甚至面临投资失败及亏损风险;本次投资存在投资回收期长、流动性低的特点,投资过程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竞争、政策环境、经营管理等多种不确定因素,可能存在投资后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2)本基金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及管理方负责决策及日常事务管理,对于可能存在的内部管理风险,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将按照协议的约定实施监督、建议等权利来防范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投资的后续进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投资后续相关事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苏州清智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

2026年5月30日